

证券代码：831321

证券简称：顺电股份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深圳市顺电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21日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3月18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费国强
-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4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4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根据公司2025年度的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编制了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需要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2025 年年度报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需要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深圳市顺电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49,850,270.63 元，公司实收股本 135,207,082.00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需要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继续扩展业务的需要，为实现公司长期规划及稳定发展，公司 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公司未分配利润将用于支持主营业务发展及未来战略布局。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需要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5 年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工作认真负责、严格依据法律法规对公司进行审计，熟悉公司业务，表现出较高的专业水平，鉴于双方良好合作，提请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需要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在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在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含）的额度内利用闲置资金购买风险级别 R3 以内由金融机构发行的理财产品。上述投资额度自股东会审议通过，自 2026 年 5 月 1 日起至 2027 年 4 月

30日有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理财取得的收益可进行再投资，再投资的金额不包含在上述额度以内。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需要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26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5亿人民币，控股股东深圳市顺电实业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董事长费国强先生属于关联方，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全资子公司为母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满足生产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拟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贷款授信额度人民币贰亿元，由全资子公司为母公司提供最高不超过人民币贰亿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最终以借款协议和保证合同为准）。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需要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九）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为更好地履行公司董事会的工作职责，推动 2026 年公司各方面的工作，董事会编制了《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报告对公司 2025 年度的经营情况、公司发展战略、董事会主要工作等几个方面进行全面总结，对 2026 年工作进行安排。

####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需要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十）审议《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制定了《2026 年高管薪酬考核办法》以及《董事、监事薪酬办法》。

#### 2.回避表决情况

全体董事为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将直接提请股东会审议。

####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龙建根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运行，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龙建根为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该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不能担任董事的情形。

####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需要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召集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 2026 年 5 月 21 日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需要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

《深圳市顺电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顺电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3 日